

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函件

语言中心〔2021〕98号

关于补充推荐 2021 年国家公派出国教师的通知

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部属有关高等学校：

根据国外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中文教师岗位空缺的情况，现启动补充招募 2021 年国家公派出国教师工作。补充招募工作仍按照“个人申请、单位推荐、统一考试、择优录取”的原则进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高度重视招募工作，动员省属大中小学积极推荐合格教师赴外任教，帮助中方合作院校完成招募工作。

二、中方合作院校应充分发挥办学主体责任。为保证国外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对现在任教师，按照“能留即留”的原则，积极为有意愿延期的教师办理延期手续。对现缺岗和今年新的岗位需求，应积极组织选派本校教师赴外任教，并积极采取措施扩大招募教师来源，特别是面向优秀回国志愿者招募。

三、为鼓励更多已获得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学位的回国志愿者参与招募，对招募教师条件中的国外任教年限放宽至最低 1 学年（10 个月）。

四、请按照《国家公派出国教师招募简章》进行招募，报名条件、提交材料内容及时间、考试安排等详见招募简章（附件 1）。具体岗位需求见《补充推荐 2021 年中方合作院校申报资

助外派教师岗位需求汇总表》(附件2)。

五、请于2021年9月24日前(以当地邮戳为准)将推荐材料以特快专递方式邮寄至语合中心师资处,并确保推荐信、申请表等材料齐全,逾期将不予受理。同时,请将本校推荐教师名单汇总表(附件3)加盖公章,扫描后以邮件方式发送至语合中心师资处邮箱 clecshizibaoming@chinese.cn。

本通知由语合中心师资处负责解释,联系方式如下:

电 话: 010-58595711

传 真: 010-58595904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29号

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师资处, 100088

感谢对语合中心工作的大力支持!

- 附件: 1. 国家公派出国教师招募简章
2. 补充推荐2021年中方合作院校申报资助外派教师岗位需求汇总表
3. 推荐教师名单汇总表

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

2021年8月4日

抄送: 有关院校

(此件不予公开)

附件 1:

国家公派出国教师招募简章

为满足海外国际中文教育机构对教师的需求，按照“个人申请、单位推荐、统一考试、择优录取”原则遴选，现组织招募 2021 年国家公派出国教师。具体事项如下：

一、推荐时间

2021 年 8 月 4 日至 9 月 17 日

二、岗位需求

具体要求请登录国家公派出国教师服务平台（以下简称平台）www.clecteacher.chinese.cn“通知公告”中查询。教师任期一般为 2 学年（满 20 个月）。

三、申请条件

1. 遵纪守法，为人师表，有团队合作精神。
 2. 年龄一般在 55 周岁（含）以下，身心健康。根据岗位需求，俄、法、德、西、葡、阿语专业背景的教师年龄可适当放宽至 58 周岁（含）。
 3. 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具有汉语国际教育、中文、外语、教育等人文社科专业背景，以及其他符合岗位特殊需求的专业背景。
 4. 具有 2 学年及以上教龄国内大、中、小学校及相关教
-

育机构的教师。已获得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学位的回国志愿者的国外任教年限放宽至最低1学年（10个月）。

5. 普通话达到二级甲等及以上水平，能熟练使用外语。

6. 部分岗位需符合岗位具体要求。

四、推荐程序

（一）提交材料

申请表格采取网上填写，未在网上填写表格的将不予受理。申请人须登录平台进行网上注册。填写后，下载打印纸质《申请表》，并连同国内工作单位出具的推荐信，提交至有关部门审核。

现在岗或往届国际中文教师志愿者申报，可与所申请岗位的中方合作院校联系，由中方合作院校负责推荐。

（二）单位审核

教师提交的申请表等材料由国内工作单位审核，并由主管校长签署意见加盖学校公章。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主管部门审核省属院校提交的材料，并于2021年9月24日前（以当地邮戳为准）将推荐材料以特快专递方式邮寄至语合中心师资处，部属院校可直接递送。

五、选拔考试

推荐人选须参加语合中心统一组织的选拔考试。考试为面试，主要考察专业知识、教学技能、跨文化能力、外语水平和心理素质等。时间暂定10月中旬，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六、录取培训

根据选拔考试结果和岗位要求，确定培训和录取人员。
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七、派出待遇

教师待遇根据《国家公派出国教师生活待遇管理规定》
(财教〔2011〕194号)文件执行。

八、全部申请过程节点和确认信息均通过注册邮箱和网站上通知，请关注平台及注册邮箱通知，保持手机畅通。

本通知由语合中心师资处负责解释，联系方式如下：

咨询电话：010-58595711

(工作日 9:00-11:00; 14:00-17:00)

工作邮箱：clecshizibaoming@chinese.cn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29号

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师资处 100088

教育部中外语言交流合作中心

2021年8月4日
